

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本科部新校区（濮阳工学院）科技新书类纸质图书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3-51



采 购 人：濮阳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4月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本科部新校区（濮阳工学院）科技新书类纸质图书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3-51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660000.00 元，其中包 A 预算：910000.00 元；包 B 预算：910000.00 元；包 C 预算：920000.00 元；包 D 预算：920000.00 元，

最高限价：每个标段图书报价折扣不高于 77%。

四、采购需求及要求：

1、主要采购内容：满足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学科发展和教学科研需要的中文科技纸质图书项目的采购、运输、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编目、加工、上架业务及其他伴随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2、标段划分：共 4 个标段（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5、质保期：图书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1 年，智能标签终身保修；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7、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投标：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潜在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潜在供应商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3）供应商书面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以来任意3个月的纳税和社保凭证（新成立公司不足3个月除外），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次公开招标要求供应商应具备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时间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查询核实）。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注：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一个标段中标。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及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电子招标文件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无

九、网上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4、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投标人）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供应商（投标人）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供应商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供应商（投标人）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供应商（投标人）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给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带来不便，请谅解。

十、网上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 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濮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濮阳市黄河西路 249 号

联系人：吴峰

联系方式：18003932015

2.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8 号院 28 号楼 14 层 1402 号

联系人：孙志凯

联系方式：15303938535

发布人：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本科部新校区（濮阳工学院）科技新书类纸质图书项目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预算金额：3660000.00 元（实洋）

最高限价：3660000.00 元（实洋）

4、投标报价形式采用折扣方式进行报价。

5、投标折扣=实洋 / 码洋×100%（例如：投标报价折扣为 65%，即 6.5 折，实际价格为该书原价的 65%）。

注：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例如：含加工投标折扣为 78%即视为高于含加工折扣最高限价）。

包号	专业类别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A	科技新书 1	910000.00	图书报价折扣不高于 77%
B	科技新书 2	910000.00	图书报价折扣不高于 77%
C	科技新书 3	920000.00	图书报价折扣不高于 77%
D	科技新书 4	920000.00	图书报价折扣不高于 77%

5、采购需求：

（1）主要采购内容：满足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学科发展和教学科研需要的中文科技纸质图书项目的采购、运输、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编目、加工业务及其他伴随服务。

（2）标段划分：共 4 个标段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5）质保期：图书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1 年，智能标签终身保修。

(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7) 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投标：否

(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采购要求

1、采购范围

(1) 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现有化学工程、材料化学、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电子信息、通信工程、土木工程七个理工类本科专业。本次纸质图书采购以 2022 年 2 月份以后国内出版的自然科学类中文新书为主，要求适合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专业设置及学科发展并具有较高学术价值。本次采购图书的复本不得多于 3 册。单价高于 150 元或套价高于 250 元的图书等特殊情况与采购人沟通后酌情确定复本数。

(2) 本次图书采购总经费约为 366 万元（实洋）（各包计划见下表），采取书目订单采购和现场采购的方式，采购人全权委托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书目订单或现场采购的书目订单，高效、准确地按采购人所订图书的品种和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及其它后期深加工服务(含所有加工材料)，最终达到入馆典藏上架的目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3) 投标供应商经营品种丰富，应达到当年全国出版图书品种的 80%以上。

★重点出版社的图书占总订购图书金额的 70%以上。重点出版社名录（40 家）：电子工业出版社、科学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中国纺织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中国电力出版社、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人民交通出版社、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吉林大学出版社、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国防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天津大学出版社、南开大学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同济大学出版社、山东大学出版社、东南大学出版社、兰州大学出版社、重庆大学出版社、天津大学出版社。

(4) 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

包号	名称	包预算（元）	具体内容
A	科技新书 1	910000.00	自然科学类图书，主要涵盖化工、材料化学、电子、通信、软件、网络、计算机、土木工程等专业及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力学等基础科学图书
B	科技新书 2	910000.00	自然科学类图书，主要涵盖化工、材料化学、电子、通信、软件、网络、计算机、土木工程等专业及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力学等基础科学图书
C	科技新书 3	920000.00	自然科学类图书，主要涵盖化工、材料化学、电子、通信、软件、网络、计算机、土木工程等专业及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力学等基础科学图书
D	科技新书 4	920000.00	自然科学类图书，主要涵盖化工、材料化学、电子、通信、软件、网络、计算机、土木工程等专业及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力学等基础科学图书

2、书目订单

(1) 投标人必须及时且无条件接收采购人提出的任何公开发行的图书订单。

(2) 投标人必须保证图书进货质量，所供图书应为符合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需求的，国内知名中央级或大学级出版社等重点出版社出版的图书（见重点出版社名录）。

(3)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购书目录提供正版图书，不准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非法出版物，一经发现，采购人可以对投标人按照图书原价的 10 倍进行罚款，并解除合同，取消投标人的服务资格，

其他违约责任、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订单组织图书配给, 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 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采购人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 如果发现一律不做退货处理, 视为赠送。即使采购人确认的书单, 因投标人漏查而出现的重复订购图书, 或者因投标人加工滞后而导致成为重书的, 同样作为重书处理, 不再退货, 视为赠送。

(5) 实际出版如与订单上的数据不符, 包括题名和国际标准书号变更、实际书价超过订单书价, 投标人都应与采购人联系查询, 由采购人核准。

3、图书现采

(1) 投标投标人能够按采购人要求安排参加全国书展和图书现采活动若干次。现采图书时,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采书事宜, 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 招标人员的差旅费由招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须提供 3 处场地作为本次现采图书的地点, 其中 1 处为投标人自有的面积在 5000m² 以上的图书现采基地, 投标文件须提供该自有图书现采基地的房产证明或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并提供该自有图书现采基地相应的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以及该经营场所营业执照上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权益记录单等)。同时须出具与另外 2 处现采场地的现采合作协议或合作证明。

4、线上采购

投标人须具有专业图书馆配采购的电子商务平台。能够符合采购人线上选购图书; 具备查询、筛选、查看图书基本字段的详细信息、馆藏查重和订单之间查重等基本功能。

5、图书供货

(1) 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图书订单提供图书, 保证指定书目至少 90% 的供货率, 不得擅自调换书目, 如果遇到出版社缺货等情况, 应在收到书目 3 个工作日内给与情况反馈, 由采购人确定调换书目或现采。投标人应保证在接收订单之日起 90 天内达到 70% 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75% 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 接收订单之日起 150 天内达到 92% 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97% 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 采购人指定的权威、重点出版社图书到书率不得低于 95%, 供书差错率低于 0.1%。

(2) 图书到书周期不超过 7 个月，每个月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未订到图书信息，并做出相关说明。不能按时供货的图书种数和册数超过总订购数的 15%，即可以认定投标人不具备供货条件，采购人有权要求终止供书。

(3) 投标人应杜绝提供与馆藏要求不符的品种和数量的图书。投标人出现的重复订购图书直接作为赠送采购人图书，不予结账。采购人有权对已到馆的、但不符合教学科研需要和水平的图书给予无条件退货，且退货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供书发货差错率低于 2%。如出现如下情况，无论是否已做图书加工，投标人必须无条件负责 30 个工作日内免费退换。包括：

- ①页码少于 120 页的图书；
- ②特殊装订、散页图书、开本小于 32 开或大于 8 开的图书；
- ③非正版图书（其他应付责任参照标书及合同的相关条款）或非本馆订购图书；
- ④书脊非正常，无法正常粘贴书标的图书；
- ⑤未与采购人确认的高价图书（单价高于 150 元或套价高于 250 元）；
- ⑥缺页、倒装、折页、开线、开胶、模糊不清、脏残、破损、相关附属配件（如光盘等）不齐全；
- ⑦非同一版本的图书，品相不一致的图书；
- ⑧高职高专及其以下教材、远程教育、成人教育图书和非本科生用书，考试卷、习题集。

6、图书送货

(1) 送货前通知采购人，按要求的安排送货人员负责将图书送至指定位置，否则不予接收。

(2) 每次送货要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的总送书清单和分包送书清单，以便采购人核查验收，采购人核查验收通过后方可进行加工。纸质清单一式三份，要求简单明了具有助记功能。总单内容包括送货日期、批次、总种数、总册数、总码洋及明细。分包单包括包号、图书题名、ISBN、单价、册数、本包合计种、册、码洋和合计。

(3) 图书包装要求防潮、防破，运输和打包时要避免造成图书损坏。如有损坏，到馆后就地剔除，其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外包装注明供书单位名称、批次号、包号，包内图书码放整齐，同种图书放在一起，顺序与清单一致。

(4) 未订到图书应注明原因，并及时反馈未订到图书电子版清单（格式要求同上清单，并逐条注明未

购到原因)。

三、编目要求及加工要求

1、编目要求

采购人目前以第五版《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以下简称《中图法》)为图书分类依据。图书编目要严格按照采购人分编要求和种次号取号等相关细则开展工作。投标人免费提供与供应图书相对应且标准、规范的 MARC 数据。MARC 数据著录遵守 CALIS 著录规则,要求详尽,能够完全反映图书信息,少量无 CALIS 数据的新书原编数据必须严格按照《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编目数据差错率不能高于 5%。负责分编工作的加工人员为招标时提供的证书人员之一(持有中文图书编目证,并提供姓名、性别、年龄、证书编号、职称等详细信息)。

图书分类人员必须熟悉和掌握《中图法》的体系结构和使用方法。分类时应根据书名、内容提要、前言、序言、后记、跋以及正文等,正确理解图书内容,正确归类。必要时可咨询有关人员,查看工具书或分编人员集体讨论,力求分类准确。

2、加工要求

(1)加工程序:图书手工加工、分编、著录、典藏、打印电子财产账单及统计表、图书入库、上架、定位等。

(2)加工地点及设备:本次采购图书的加工一般都在采购人进行,采购人只提供场地、计算机。打印设备和 RFID 标签、条形码、书标、覆膜等所有耗材均由投标人自备,质量需经甲方检查同意后方可使用。加工图书所需的馆藏章由采购人提供,投标人对采购人的馆藏章有使用和保管的权利和义务,但仅限于在加工采购人所购图书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事项。协议终止时,馆藏章应交回采购人。

(3)投标人有为采购人免费加工零批书及赠书的义务。如有特殊情况加工须在投标人处进行的,加工前要与采购人进行沟通,明确加工要求。对于不按要求进行加工的图书,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4)加工人员:为保证图书编目加工质量,投标人的加工人员均持有中文图书编目证,并提供姓名、性别、年龄、证书编号、职称等详细信息。为保证图书加工工作的稳定性,投标人在履行合同时不得随意更换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图书编目人员(不少于 4 人),如需更换,需提前 2 周向采购人提出

申请，并做好工作交接。

(5)加工时间：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将所购图书全部加工完毕，达到入馆典藏上架要求。编目质量和加工质量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图书，采购人有权拒收所有出现质量问题的图书，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所有分编及加工的程序要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如合同期内有变动则按采购人实际工作要求为准。加工进度应听取采购人安排，不能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进展。

① 条形码：每一册书加贴两个条形码，一个条码粘贴在书名页出版社字样上方，另一个粘贴在图书最末页的下方空白处。条形码为8位数，打印清晰，能正常扫描，粘贴牢固、端正，不得歪斜，并加盖薄膜。所用登录号与条形码号要完全对应，顺序使用，不得断号。条码材质以打印出的条形码用指甲在上面划过后条码不受损为准。每制作出一批条形码，应抽检扫描是否正确。

② 书标：每册书加贴书标2个，一个在书名页的右上角，另一个在书脊下方（距书底一个书标的高度），并加贴透明胶带或薄膜。一个在书名页的右上角，另一个可贴在封底的右上角靠近书脊的一边。书标上的号码为两排，第一排为分类号，第二排为种次号。书标样式请参照采购人提供的样品进行加工。

③ 馆藏章：共两个地方盖馆藏章，分别盖在每册图书书口正中和书名页中间位置（书名的下方、出版社上方），尽量不压字，使用红色印油，馆藏章要端正、清晰，不得颠倒、歪斜。

④ MARC数据采用CALIS标准。在“价格”一项著录时，只著录每册的价格，成套书籍著录每册的平均价，每种书只保留一条机读数据，分散著录、集中著录只取其一即可。MARC数据做好后，发送到采购人图书馆采编室确定批次号和种次号，然后再发送给投标人。每批次做一个相应的分类统计单、调拨统计单，交图书馆。

⑤ RFID标签（高频）：每册图书需配有RFID高频电子标签与条码一一对应，并负责条码与电子标签的转换。图书电子标签未粘贴、电子标签粘贴超过一枚的、电子标签未注册者一经发现按该册图书价钱10倍赔偿，出错率高于千分之一，取消下次竞标资格。粘贴位置：电子标签粘贴于书的最后一页的条码上方。每个RFID标签封面上面，印制“2024年”、“中标公司名称（可简称）供书”字样。

RFID标签（高频）技术及功能要求：

工作频率：13.56MHz（浮动值不大于0.5MHz）

标签尺寸：50*50mm（浮动值不大于 0.5mm）

存储容量：≥1024 bits

工作温度：在温度大于等于 50℃或小于等于-20℃的高低温环境中运行正常

读取速度≤0.1s

数据保存时间≥10 年

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有效使用次数≥10 万次

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

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

标签必须使用防冲突的运算法则，能保证多个标签同时可靠识别；

*在受静电放电抗扰度干扰时，不影响其读写性能或性能在暂时丧失或降低后，能自行恢复。标签通过国家《GB/T 17626.2-2018》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相关标准试验检测。

标签质保期内不开胶脱落，同时应保证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

RFID 标签应与采购人图书管理系统及图书设备品牌保持一致。

若存在加工不符合要求的图书，每册赔偿 2 元，用于招标人对该图书进行更改或重新加工。

（7）因通过圈选出版社书单而产生的订单可能会存在成套书未选齐等问题，故要求如下：

- ① 成套书未选齐的，请自行补齐所缺部分后再进行加工，如无法补齐则取消此种书的订购；
- ② 同种书同时选择了精装版和简装版的，只保留简装版，去掉精装版。

（8）附件的处理

- ① 光盘。附书的光盘不单独加工。
- ② 随书附带的小册子、试题答案、模拟试题等。这类附件如和原书是一个有机整体或有流通价值则必须进行编目，编目时不能和原书编在同一条数据下，应新建一条数据进行编目。新建的数据可复制原书数据，但要把题名改为“原书题名+（附件）”，定价改为“0”。
- ③ 有双层封面的图书，如果内封面书脊及正面有书名及出版社信息，要把外封面去掉或者用胶带将两层封面粘牢；如果内封面没有书目信息，则把两层封面用胶带粘牢。
- ④ 多卷书定价应该各册单独标识，加一起与全书定价相等。

3、图书验收

(1) 采购人对数据进行抽样检查，并按抽样结果推算数据质量。要求图书编目录入错误率低于 5%，书标、条码粘贴错误率低于 5%。

(2) 图书经过编目、加工后，供应方应打印出每一小批次的个别登记帐，图书馆将安排专人进行验收，并逐本核对个别登记帐上的图书信息，审核图书内容。对于不符合要求和与订单不符的图书，将拒绝入库，一律不做退货处理，并视为赠送。

4、图书上架和定位

投标人承诺将加工后的图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上架、定位。图书上架人员熟知图书分类法（中图法），图书须按照图书分类法（中图法）排列，精准排架。

5、其他

图书在加工期间不得丢失。如有丢失，照价赔偿。

四、项目实施保障能力

- 1、*投标人具有图书编目加工能力，须提供至少 4 名本企业员工的国家图书馆编目培训或上岗证书、CALIS 中文图书编目资格证书或培训证书、《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培训证书。
- 2、*投标人具有图书发行资质和能力，提供至少 6 名本企业员工的中级（四级）及以上出版物发行员职业资格证书。
- 3、*以上两项证明材料每人只能使用一次，两项涉及的人员不得重复，并提供对应员工的身份证和投标人近 3 个月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权益记录单等证明材料。

五、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1) 图书质量必须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管理规定》提供内容、编校、设计、印制 4 项均合格的正规出版机构的正版图书，其中图书内容必须符合国务院《出版管理条例》第二十六、二十七条规定。验收时一旦发现盗版图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供应商承担由此引起的

一切法律责任。对于供货时出现的印刷不清、印刷错误、污损、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问题的图书无条件退换，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 重点出版社的图书占总订购图书金额的 70%以上。重点出版社名录(40家): 电子工业出版社、科学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中国纺织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中国电力出版社、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人民交通出版社、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吉林大学出版社、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国防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天津大学出版社、南开大学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同济大学出版社、山东大学出版社、东南大学出版社、兰州大学出版社、重庆大学出版社、天津大学出版社。

(3) 本次采购图书的复本不得多于 3 册。单价高于 150 元或套价高于 250 元的图书等特殊情况与采购人沟通后酌情确定复本数。

(4) 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订单组织图书配给, 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 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采购人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副本。供书发货差错率低于 2%。如出现如下情况, 无论是否已做图书加工, 供应商必须无条件负责 30 个工作日内免费退换。包括:

- ①页码少于 120 页的图书;
- ②特殊装订、散页图书、开本小于 32 开或大于 8 开的图书;
- ③非正版图书(其他应付责任参照标书及合同的相关条款)或非本馆订购图书;
- ④书脊非正常, 无法正常粘贴书标的图书;
- ⑤未与采购人确认的高价图书(单价高于 150 元或套价高于 250 元);
- ⑥缺页、倒装、折页、开线、开胶、模糊不清、脏残、破损、相关附属配件(如光盘等)不齐全;
- ⑦非同一版本的图书, 品相不一致的图书;
- ⑧高职高专及其以下教材、远程教育、成人教育图书和非本科生用书, 考试卷、习题集。

2、商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组建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小组(成员不少于 4 人, 须本公司正式员工), 小组成员中必

须具有国家图书馆编目培训上岗证书、《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培训证书，并提供该员工（证书拥有者）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其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证明材料。

（2）到书要求：成交供应商至少保证指定书目 90%的供货率，如果遇到出版社缺货等情况，应在收到书目 3 个工作日内给与情况反馈，由采购人确定调换书目或现采。投标人应保证在接收订单之日起 90 天内达到 70%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75%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接收订单之日起 150 天内达到 92%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97%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采购人指定的权威、重点出版社图书到书率不得低于 95%，供书差错率低于 0.1%。

（3）编目要求

以第五版《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以下简称《中图法》）为图书分类依据。图书编目要严格按照采购人分编要求和种次号取号等相关细则开展工作。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与供应图书相对应且标准、规范的 MARC 数据。MARC 数据著录遵守 CALIS 著录规则，要求详尽，能够完全反映图书信息，少量无 CALIS 数据的新书原编数据必须严格按照《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编目数据差错率不能高于 5%。负责分编工作的加工人员为招标时提供的证书人员之一（持有中文图书编目证，并提供姓名、性别、年龄、证书编号、职称等详细信息）。

图书分类人员必须熟悉和掌握《中图法》的体系结构和使用方法。分类时应根据书名、内容提要、前言、序言、后记、跋以及正文等，正确理解图书内容，正确归类。必要时可咨询有关人员，查看工具书或分编人员集体讨论，力求分类准确。

（4）加工要求

本次采购图书的加工一般都在采购人进行，采购人只提供场地、计算机。打印设备和 RFID 标签、条形码、书标、覆膜等所有耗材均由投标人自备，质量需经采购人检查同意后方可使用。加工图书所需的馆藏章由采购人提供，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的馆藏章有使用和保管的权利和义务，但仅限于在加工采购人所购图书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事项。协议终止时，馆藏章应交回采购人。

为保证图书编目加工质量，投标人的加工人员均持有中文图书编目证，并提供姓名、性别、年龄、证书编号、职称等详细信息。为保证图书加工工作的稳定性，投标人在履行合同时不得随意更换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图书编目人员（不少于 4 人），如需更换，需提前 2 周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并做好工作交接。

（5）包装要求

供应商供货要打包工整，外包纸采用防水纸，保证到馆图书完好无损。要求一包一清单，清单上应注明每种图书的题名、ISBN号、出版社、单价、册数、码洋等。同时，还要有汇总清单，汇总清单应有种数、册数、码洋等的合计，并提供总清单的电子文档。

（6）到书周期

图书到书周期不超过7个月，每个月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未订到图书信息，并做出相关说明。不能按时供货的图书种数和册数超过总订购数的15%，即可以认定供应商不具备供货条件，采购人有权要求终止供书。

（7）售后要求

为保证图书在以后的流通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索赔有据，成交供应商加工图书时要在每册图书的最后一页空白处加盖包含中标公司名称的印章一枚，内容为“2024年****公司供书”。

六、服务要求

- 1、质保期：图书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1年，智能标签终身保修。
- 2、售前服务做到：随时主动向采购人征求图书订购信息与意见，及时主动反馈接受图书采购订单情况；
- 3、售中服务做到：随时主动通报组织图书、运输和到货情况；
- 4、售后服务做到：无条件及时处理有质量问题的图书。
- 5、质保期外服务：对流通中发现有问题图书（缺页、倒装、印刷模糊）免费更换。
- 6、项目技术培训：正常运行验收后，投标人负责为所投项目培训1~2名编目人员，使之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并随时根据采购人实际工作中发生的情况，提供相应的服务保障。
- 7、每年为采购人提供1次现采图书机会，如：全国性大型图书展销会、大型的图书批销中心举办的展销会等。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濮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濮阳市黄河西路 249 号 联系人：吴峰 联系方式：18003932015
2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8 号院 28 号楼 14 层 1402 号 联系人：孙志凯 联系方式：15303938535
3	项目名称	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本科部新校区（濮阳工学院）科技新书类纸质图书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质保期	图书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1 年，智能标签终身保修
7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8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付全款。
9	验收	项目实施完成后，提交验收申请，由业主邀请相关人员组织验收。
10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潜在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潜在供应商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

		<p>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p> <p>(3) 供应商书面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以来任意3个月的纳税和社保凭证（新成立公司不足3个月除外），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次公开招标要求供应商应具备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p> <p>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查</p>
--	--	---

		<p>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时间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查询核实）。</p> <p>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p> <p>注：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一个标段中标。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及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p>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2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时间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查询核实）；</p>
13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4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5	采购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
16	偏离	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17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18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19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投标方案	□允许…
2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 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应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内添加并提交发布与投标活动相关的资质、业绩、人员等内容，以便评委会查看核对。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投标人事先熟悉网上开标程序。</p> <p>2.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p>
2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标投标（评审以电子版为准）。</p> <p>2. 电子版：（1）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文件格式应为全部采用电子文档（. GEF 格式）。</p> <p>（2）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投标人（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p> <p>3. 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投标人）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须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p>
2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用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签章（个人电子签章），也可手写签字上传。</p>
2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 投标人（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投标人）错峰上传。</p> <p>2. 投标人（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p>

		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25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 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说明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网上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需使用同一个加密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26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必须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供应商机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数字证书。
27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招标公告
28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1、资格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 2、评标委员会：共5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人, 在河南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经济、技术专家4人。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人。
30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1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2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3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4	询问和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5	本项目或相关采购包是否专门面向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____包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37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叙述项目的公开招标。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

2.2 “供应商”系指符合要求的法人。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买方”系指 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卖方”系指中标人。

2.5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2.8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以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项目概况

3.1、采购内容：满足河南大学濮阳工学院学科发展和教学科研需要的中文科技纸质图书项目的采购、运输、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编目、加工、上架业务及其他伴随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3.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3、项目预算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3.4、项目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3.5、标包划分：详见招标公告

4、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5、合格的服务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采购范围内全部招标内容全面负责。

6、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报价

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报价。

7、投标费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免费提供，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8、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二、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第一部分：招标文件正文部分

9.1.1 招标公告

9.1.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9.1.3 供应商须知

9.1.4 评标方法

9.2 第二部分：招标文件附件部分

9.2.1 投标文件格式

9.2.2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9.2.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9.3 供应商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与“招标文件附件部分”如有不致的地方，应以“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为准。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0.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0.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文件

1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 GEF 格式），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投标文件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2.1 投标函
- 12.2 投标报价一览表
- 12.3 分项报价表
- 12.4 技术规格偏离表
- 12.5 人员及设备配置
- 12.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12.7 授权委托书
- 12.8 服务承诺书
- 12.9 供应商基本情况
- 12.10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12.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12.13 商务及技术部分
- 12.14 投标承诺书
- 12.15 其他资料；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形式采用折扣方式进行报价，含加工折扣不可高于（码洋）77%。

注：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例如：含加工投标折扣为77%即视为高于含加工折扣最高限价）。

13.2 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所投内容全部价款、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3.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工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

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14、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应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15、投标文件的签署

15.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6.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上传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16.3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网络进入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 标

17、开标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远程解密：详见招标公告

六、评标、定标

18、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业主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评标原则

19.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19.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使用寿命长、售后服务好。

19.3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20、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

20.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0.2.1 如投标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0.3.1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没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加盖印章；

20.3.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格式编写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20.3.3 投标文件的内容弄虚作假的；

20.3.4 投标文件内未对所有投标内容做出真实性承诺的；

20.3.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0.3.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0.3.7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0.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采取电子扫描件形式。供应商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23、计分办法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供应商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供应商的评标分数。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24、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5、禁止供应商串通投标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如出现以下情形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 向评标委员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六)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本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法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 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7、按废标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 授予合同

28、 中标通知

- 28.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8.3 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9.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4 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30、 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 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 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 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 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八、 其 它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31.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由中标人支付。

31.2 交纳时间: 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32. 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期及质疑需要提交的资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执行)。

3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4.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四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 评审 标准	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六条要求
1.2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 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
		交付工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6条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三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条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9条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性条件

注：未通过上述评审的供应商，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并分别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摇号确定。

1、初步评审

1.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1.2.1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 (4) 未按规定报价，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出相关费用，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5)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6) 招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7) 方案部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列出详细方案、配置、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8) 投标文件中的方案、履约能力描述及证明、参数规格标准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

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的；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2.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 投标报价评审

1.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详细评审：

综合评标法（100分）

内容	分值	评分因素 分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评标价格 (30分)	<p>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含小微企业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p> <p>注: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p> <p>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p>
技术部分	30分	技术参数(12分)	<p>投标货物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的得12分。若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的,每一处负偏离扣1分,加星号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加星号项须提供相应的证明。</p>

		供货方案 (5分)	供应商对本次项目中订单书目和现场书目提供完善可行的供货方案（包括图书运输、加工、仓储、配送上架等）：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5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采选方案 (5分)	供应商对本次图书采购项目里：①书目订单采购；②现场选书采购；③线上提供灵活多样的采选方案；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5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4分)	供应商对所供图书提供相应的质量（包括内容质量与加工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4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服务响应 (4分)	供应商有专项服务保证措施和明确的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包括定期巡查、图书分类等）：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4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综合部分	40分	类似业绩 (6分)	<p>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纸质图书采购供货合同,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中须附完整业绩证明文件。完整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与项目名称一致的招标公告截图+中标公告截图+中标通知书+中标合同+验收报告或试用报告,使用馆长手写签字及联系电话。所有文件均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2. 招标结束后将对中标方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查,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则取消此次中标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

		<p>项目组成员（4分）</p>	<p>供应商所报项目组成人员须有4人，且具有有效的“国家图书馆编目员上岗证书或CALIS管理中心图书编目资格证书或培训证书或《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培训证书”，得基础分2分；超出4人的，每增加一人一证书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低于4人以下的，得0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员工的身份证扫描件、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和投标人近3个月连续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 国家图书馆编目员资格证书（上岗证书）需在国家图书馆证书查询页面查询，网址： http://edu.nlc.cn/study/list/zscx.php 3. CALIS编目员资格证书需在CALIS联机合作编目中心编目员认证系统查询，网址： https://ks.calis.edu.cn/ccqsExaminee/certificate
		<p>出版物发行授权书或合作结算发票（3分）</p>	<p>供应商所供应图书应为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供应商提供采购人所要求的重点出版社出具的授权书（含联系人签名和联系手机号码）或2020年以来采购人所要求的重点出版社的合作结算发票及对公汇款截图，并按采购需求中重点出版社名录的顺序装订。每出具一份出版社授权书原件扫描件或出版社合作结算发票及对公汇款截图得0.5分，最多得3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授权书须加盖授权单位公章（不接受加盖其下属的发行部门或销售部门或发行中心印章的授权书，授权单位的公章前后不一致、模糊不清等均无效）； 2. 招标结束后将对中标方提供的出版社授权书或出版社合作结算发票及对公汇款截图进行真实性审查，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则取消此次中标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
		<p>图书基地（5分）</p>	<p>投标人须提供3处场地作为本次现采图书的地点，其中1处为投标人自有的面积在5000m²以上的现采基地，投标文件须提供该自有图书现采基地的房产证明或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并提供该自有图书现采基地相应的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以及该营业执照上负责人的身份证</p>

		<p>及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权益记录单等。同时须出具与另外 2 处现采场地的现采合作协议或合作证明，得基础分 3 分。满足以上要求后，每提供一处图书现采场地，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现采服务 (6 分)</p>	<p>投标人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合作过学校或公共图书馆出具的订货会现采图书的证明材料(包括: 全国性书展、出版社书展、北京书展、上海书展等大型图书订货会),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一书展仅能出具一份合作图书馆的证明材料, 需注明具体“书展”的名称、时间地点、加盖公章, 并有馆长的签字和联系方式; 2. 招标结束后将对中标方提供的现采图书证明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查,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则取消此次中标资格, 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
	<p>线上采购平台 (3 分)</p>	<p>提供网上选书采购平台, 平台具备如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询图书总品种及各类图书品种; 2) 详细而多级的图书分类导航、搜索和排序或筛选; 3) 查看图书基本字段的详细信息; 4) 图书报订; 5) 采购订单管理(如删除、合并、导出、统计、取消、提交等功能)。 <p>完全符合 5 条功能要求的得 3 分, 每有一条不满足要求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能充分说明线上选书平台所涉及的功能截图(截图中必须有网址)、操作手册等文字或图片形式的资料及授权书; 2. 招标结束后将对中标方提供的线上采购平台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查,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则取消此次中标资格, 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
	<p>体系认证 (3 分)</p>	<p>投标人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完整三个证</p>

		<p>书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p> <p>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p> <p>2. 招标结束后将对中标方提供的体系认证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查，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则取消此次中标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根据法律对其追究责任。</p>
	承诺书 (6分)	<p>1、投标人应提供一份重点出版社供货比例承诺书，承诺 40 家重点出版社的图书最低占总订购图书金额的 70%，得 1 分，每提高一个百分点加 0.2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p> <p>2、投标人应提供一份关于图书编目录入错误率低于 5%，书标、条码粘贴错误率低于 5%的承诺书，提供者得 1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p> <p>3、投标人应提供一份 RFID 标签原装产品承诺书，提供者得 1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p> <p>4、投标人应提供一份，在接收订单之日起 90 天内达到 70%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75%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接收订单之日起 180 天内达到 92%以上的订单采购图书到书率和 97%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的承诺函，提供者得 1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p>
	增值服务 (2分)	<p>结合本项目特点，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和不违背国家法律前提下，投标人提供优质专业服务承诺，主要包括能为采购人提供馆藏资源分析、急需图书配送计划、专业培训及讲座、图书清查协助等特色服务，以及为学校教育教学提供图书方面帮助等。措施详尽、科学、可操作性强得 2 分，措施一般、不具备可操作性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售后服务 (2分)	<p>各评标专家对供应商所供图书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打分，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得 2 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注：1、所有合格供应商报价高于预算价的为无效报价；

2、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____包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五、人员及设备配置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七、授权委托书
- 八、服务承诺书
- 九、供应商基本情况
- 十、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十三、商务及技术部分
- 十四、投标承诺书
- 十五、其他资料；

一、投 标 函

致：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_____包招标文件,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以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们决定参加____招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全部工作内容,报价为_____%(注:报加工折扣)(大写: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交货日期前内完成。

(5)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所提供的资料符合招标文件的标准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投标总价 (注：报加工折扣)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投标有效期	
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质量要求	
备注	

注：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例如：含加工投标折扣为 78%即视为高于含加工折扣最高限价）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型号、规格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						
合计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填表说明：1、表中的产品名称及数量应与“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的相应内容一致。

2、序号等内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逐条应答)	偏差说明	备注

1、表中“招标规格性能”一栏需严格按技术分册要求技术参数的顺序及内容逐项填写，不得私自修改技术参数。

2、表中“投标规格性能”一栏投标人须根据“招标规格性能”要求的技术参数填写所投产品此条款的实际规格性能，需逐项如实填写。

3、表中“偏离说明”一栏中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招标规格性能”与“投标规格性能”进行对比后填写偏离说明。（如：无偏离请填写“符合”的字样；正偏离请填写“正偏离”字样并对正偏离进行具体说明。）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五、人员及设备配置

格式自拟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所签署的_____项目_____包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谈判、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此处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服务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

(以上承诺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址：

电话：

九、供应商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备注				

此表后可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的扫描件。

2. 其他材料

十、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由工商局签章的我方的工商营业执照；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 4、招标项目要求中必需的其它资料（合同、方案、证书等）；
-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址：

电话：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濮阳职业技术学院、郑州中正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三、商务及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十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潜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潜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十五、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第六章 合同（样本）

（以采购人最终认定的统一格式为准）

（一）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____（需方名称）____（以下简称需方）和____（供方名称）____（以下简称供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评标现场的质疑答复；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响应文件中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中
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商名称	产地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大写：				¥：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元，其中设备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元，安装费及其他杂费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元

五、产品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产品，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技术、售后服务要求按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相应条款制订）。

六、产品调试

产品到达后经验收合格方可安装，安装完毕后供方对产品免费进行安装调试，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七、交货时间、地点、方式及完工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供方负责将产品在需方规定的地点交货并码放整齐，并具备验收使用条件。产品运送等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八、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 日历天，合同中规定地点。

九、违约责任

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第 12 条规定执行。

十、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其它未尽事宜按照招标文件（编号：____）的规定内容执行。

需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固定电话：

传真：

日期：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固定电话：

传真：

日期：

签订地点：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